

证券代码：871936

证券简称：金洁水务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湖州金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潘晓丽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5 人。会议由曹旗华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为了规范公司治理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

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审议，同意选举潘晓丽女士为公司监事会监事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潘晓丽，1988.3，女，汉，温州大学财务管理专业全日制本科；

2011-2014，湖州景瑞置业有限公司会计；

2015年，中海石油金州管道有限公司会计；

2016-2020，湖州富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会计主管；

2020.7至今，湖州新型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负责融资工作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有利于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浙江湖州金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七次监事会决议》
- 2、《浙江湖州金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湖州金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17日